

运河论坛

全力抓落实 跑好“下半程”

本报评论员 刘太福

岁月不居，时节如流。伴随着铿锵前行的脚步，三季度已近尾声，距离年底也只有3个多月，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已进入“冲刺”时间。抓落实是一切工作的“生命线”。全市各级各部门要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关于经济工作部署要求，锚定“事争一流，保持全省第一方阵”，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保持定力、敢于担当，持续推进“九大战略”，集中精力抓落实抓推进，奋力跑好“下半程”，坚定不移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为全省加快建设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打造高水平对外开放新高地作出济宁贡献。

要担当作为抓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干部就要有担当，有多大担当才能干多大事业，尽多大责任才会有多大成就。”全市各级要敢于担当作为、讲求工作方法，善于抓主要矛盾、善于抓矛盾的主要方面，确保各项工作真正抓到点子上。领导干部要带头，“一级做给一级看，一级带着一级干”，要善于以改革创新的思维来思考问题，讲纪律、守规矩，敢字为先、干字当头，勇于担当、善于作为，在抓落实中冲锋在前、经受考验。

要事争一流抓落实。百舸争流，奋楫者先；千帆竞发，勇进者胜。全市各级要始终把“事争一流”作为工作标准和目标追求，确保各项工作保持在全省第一方阵。要全力抓好考核，用好考核这个“指挥棒”，确保责任、压力传导到位，坚持以结果论英雄，确保全身心投入到工作中，推动各项工作走在前。工作有基础的，要全力以赴、力求最好；基础不够好的，要立足实际、稳扎稳打，确保月月有提升、年年进位次。

要健全机制抓落实。要进一步强化“说了算、定了干、按期完”，对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点工作、重要事项，必须以钉钉子精神抓落实抓到位。要建立重点工作“任务台账”和“问题台账”两本台账，确保每一项工作都牢牢抓在手上，扭住不放抓落实。要建立“闭环抓落实”工作机制，抓落实关键要靠强有力的机制来保障，进一步强化4级调度机制，对重点工作、重点任务，认真梳理盘点进展情况，及时研究解决、加快进度。要进一步强化督查队伍力量，围绕全面提升督查实效，选拔一批敢于担当、优秀精干的干部充实到督查队伍中去，对照“两本台账”抓落实，推动形成抓落实的强大合力。

要转变作风抓落实。全力抓落实，跑好“下半程”，关键看干部、关键靠作风。全市各级党组织要坚决扛牢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广大党员干部要把党纪学习教育与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委工作要求结合起来，真正把党纪学习教育成效落在解决实际问题、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向

基层延伸。要严格按照“政治过硬、敢于担当、锐意改革、实绩突出、清正廉洁的干部”要求，突出实干实绩、不搞按资排辈，真正把敢闯敢试、能扛硬活的干部选出来、用起来。要持续深化黄河重大国家战略专项监督、护航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常态化整治“四风”，为基层减负，持续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逆水行舟，一篙不可放缓；滴水穿石，一滴不可弃滞。当前，济宁正处在爬坡过坎、转型发展的关键阶段。让我们继续保持昂扬向上的精神状态，咬定目标不放松，全力以赴抓落实，锚定“事争一流，保持全省第一方阵”，围绕“强党建、防风险、拼经济、优环境、惠民生、争一流”，以更强大的信心、更足的干劲、更实的作风，全力抓落实，跑好“下半程”，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济宁篇章。

焕新济宁”的更新目标。在实施路径上，坚持城市体检先行，发挥规划统筹作用，强化城市设计引导，建立政府、企业、产权人、群众等多主体参与机制，完善土地、财政、投融资等政策体系，坚持“留改拆”并举、以保留利用提升为主，防止大拆大建。为实现城市更新目标，《实施方案》将城市更新行动细化分解为老旧小区综合改造工程、老旧小区宜居改造工程、老旧厂区（建筑）转型提升工程、公共服务设施补短板工程、市政公用设施网建设工程、公共空间营建提升工程、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工程、建筑领域节能降碳工程、城市安全韧性增强工程、智慧化改造提升工程等十大工程，并明确了具体目标。为保障目标的实现，制定了包括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制度机制、强化政策支持、加强监督管理、广泛宣传引导五个方面的措施。

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加快推进城市更新，是城市建设进入新阶段的必然选择，是实现促发展、提品质的重要途径，是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的重要抓手。全市各级各部门一定要始终把“事争一流”作为工作标准和目标追求，按照《实施方案》要求，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久久为功，以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务实的作风，担当实干、锐意进取，确保按时完成各项任务，早日把济宁打造成宜居、宜业、宜游的美丽新家园，不断提升城市功能品质、改善人居环境，促进城市更新成果全民共享。

城市，让生活更美好。《实施方案》，让美好济宁向更美好生活又一次迈进，值得期待。

近日，有媒体曝光多地枸杞加工过程中存在违法违规问题，部分商户或使用焦亚硫酸钠给枸杞“提色增艳”，或直接搭配起用硫磺熏枸杞。原本应该健康养生的天然食品，变成了潜在的“健康杀手”。这种行为不仅违背了商业道德和社会责任，更触犯了食品安全的相关法律法规。目前，相关地方已就“毒枸杞”事件进行专项调查，明确表示将彻查枸杞种植加工环节的相关问题，对违法违规责任人依法严惩。（华峰 漫画/文）

近日，有媒体曝光多地枸杞加工过程中存在违法违规问题，部分商户或使用焦亚硫酸钠给枸杞“提色增艳”，或直接搭配起用硫磺熏枸杞。原本应该健康养生的天然食品，变成了潜在的“健康杀手”。这种行为不仅违背了商业道德和社会责任，更触犯了食品安全的相关法律法规。目前，相关地方已就“毒枸杞”事件进行专项调查，明确表示将彻查枸杞种植加工环节的相关问题，对违法违规责任人依法严惩。（华峰 漫画/文）



华峰漫画

近日，有媒体曝光多地枸杞加工过程中存在违法违规问题，部分商户或使用焦亚硫酸钠给枸杞“提色增艳”，或直接搭配起用硫磺熏枸杞。原本应该健康养生的天然食品，变成了潜在的“健康杀手”。这种行为不仅违背了商业道德和社会责任，更触犯了食品安全的相关法律法规。目前，相关地方已就“毒枸杞”事件进行专项调查，明确表示将彻查枸杞种植加工环节的相关问题，对违法违规责任人依法严惩。（华峰 漫画/文）

媒体观点

好的营商环境不是罚出来的

9月26日 新华社 张丽娜 刘开雄

背景：在自家窗户贴招聘信息却要受处罚，在自家店内玻璃窗放置广告牌却被告告知不符“规范”要管理……近期一些地方的商户遭遇在网络曝光之后，引发网友热议。

观点提要：营商环境是地方经济发展“软实力”的体现，是各类经营主体发展所需的“硬支撑”。打造优良营商环境，关键在转变政府职能，规范政府行为。从重大决策到日常管理，各级政府应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以营商环境建设为牵引，加快推动政府职能转变，立口碑、赢民心，才能为地方经济发展注入活力、添动力。“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良法是善治的前提。地方立法工作要围绕贯彻落实党中央大政方针和决策部署，坚持尊重和体现客观规律，坚持为了人民、依靠人民，着力解决实际问题。规范涉及经营主体的行政执法，更要突出体现公平执法的要求，营造公开透明的法治化营商环境，统一执法标准和程序，减少自由裁量权，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营商环境建设事关地方经济长远发展，涉及方方面面，不是出台几个政策、引入几个项目就代表营商环境的改变。要坚持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原则，因地制宜、系统规划、立足长远，多做些基础性工作，不能着急比拼而乱干蛮干。要以水滴石穿的韧劲，久久为功，着力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充分激发经营主体活力，提升经济发展水平。

有效需求如何更有效释放？

9月26日 《广州日报》夏振彬

背景：降准、降息，降低存量房贷利率，降低首付比例……在9月24日举行的国新办新闻发布会上，多项重磅政策引来一片欢腾，甚至推动当日A股创下四年以来最大单日涨幅，25日A股全天成交量创近5个月以来新高。

观点提要：如此超级“大礼包”，指向何处？进一步稳预期、强信心、促发展。说得更具体点——提振内需。接下来，如何发力？要持续夯实“根基”。根据凯恩斯的有效需求理论，有效需求不足是因为货币购买能力不足。我们知道，消费的背后是收入。只有钱包鼓起来，消费才能“跑”起来；只有继续多渠道增加居民收入，才能有效提升消费能力和意愿。对此，除了突出就业优先导向，还要继续用好政策工具箱。如专家所言，政策施力和瞄准对象要多转向惠民生、促消费，要从投资者和企业转向家庭。降低存量房贷利率，正是如此。要加快优化供给。好医院一床难求、好学校一位难求、好演出一票难求……今时今日，消费有效需求并未减少，而是在扩容升级，但不少消费痛点对人们的消费意愿产生挤出效应。对此，各地不妨因地制宜，大力挖掘养老、育幼、家政等服务消费潜力；要把促消费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持续放大各类政策和促销活动的综合效应；要加快发展首店经济、免税经济等消费新模式、新业态，创新消费场景，培育新的消费增长点……“内需是中国经济发展的基本动力，也是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的必然要求。”让消费更有底气，让需求被更好满足，内需的强劲动力才能更好释放。

禁炒“网红儿童”，亟须各方守土有责

9月26日 《北京青年报》常德

背景：近来，在网络平台上不少以儿童为主角的视频收获了大量粉丝，视频里的儿童成了大家眼中的“网红”。随着粉丝的增加，商业合作也“上了门”，让一些家长把自家孩子当成了挣钱工具。

观点提要：一些家长打造“网红儿童”，已涉嫌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对于那些严重损害被监护人身心健康的“啃小族”，相关部门有必要介入干预，并依法予以查处。另外，网络平台也要加强管理，依法履行平台治理责任与企业社会责任，禁止发布危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的内容。平台应与相关职能部门、公共机构、司法机关加强合作，以维护未成年人身心健康、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为目标导向，对“网红儿童”现象进行综合治理。家长也要增强未成年人保护意识、监护人责任意识，提高家庭教育水平，正确认识家长与孩子之间的法律关系、利益关系。家长的所作所为要有利于孩子成长，而不能罔顾未成年人权益肆意“啃小”。对家长涉嫌违法的“啃小”行为要依法依规处，才能更好地保护未成年人权益。禁炒“网红儿童”，关键要避免儿童被工具化利用。父母对孩子负有养育和监护职责，但不能把孩子当成自己的附属品、工具人，而要把他们当成独立的个体看待。相关各方要守土有责，合力堵住责任漏洞，才能遏制炒作“网红儿童”这股不良风气。

警惕滥“博”充数卷土重来

9月26日 《南方日报》钟頔

背景：近日，山西太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发布多条博士研究生引进公告及录取相关情况公示显示，拟引进的10名人才中大多为毕业于东南亚国家的博士研究生，如菲律宾亚当森大学、泰国易三仓大学等。

观点提要：又是“东南亚博士”？高校引进人才，本该是好事一桩。然而，让人感到奇怪的是，既然“公开招聘”择优引才，公告中也未限定具体地域，为何国内博士竟无一入选？难道“外来的和尚好念经”？类似争议，早在两年前就已出现——湖南邵阳学院曾花费1800多万元引进23名菲律宾亚当森大学哲学博士，因“存在不当做法”，该校领导最终被免职。有此先例，公众质疑并非毫无道理。比如，在太原幼专公布的人员名单中，就有两人来自前面提到的菲律宾亚当森大学。据了解，该校为一所私立大学，曾被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列入“学历学位认证加认证审查”名单，2024年QS亚洲大学排名551—600名，其含金量值得商榷。一些海外博士学历短、门槛低、通过率高，所学专业多属人文社科，具有“速成”特征，也是一个事实。人才引进非小事，若是“权宜之计”频频上演，投机之风屡屡得逞，既是对公共资金的巨大浪费，也是对教育评价体系的扭曲，对潜心办学者极不公平。如果连学校自身都急功近利、自欺欺人，又何以立德树人、真正提高办学水平？据涉事院校最新表态，对于为何批量引进东南亚博士等问题，将发布情况说明。希望校方能及早回应关切。（集纳 闻道）

侃事诤理

“城市更新”

闻道

城市更新，向美而行。近日，《济宁市城市更新行动实施方案》正式印发实施。这为济宁推进城市更新列出了时间表、标明了路线图，标志着在一个空间布局更加优化、人居环境更加改善、公共配套更加完善、城市颜值进一步提高的魅力之城正在加快向我们走来。

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要决策部署，是党的二十大和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明确的重大工作任务，它是城市发展由“增量”进入到“存量”阶段的必然产物，也是当前及今后一段时期推动城市开发建设的重要途径。对于加快转变城市发展方式、统筹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推动城市空间结构优化和品质提升，具有重大现实意义。

近年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城市更新工作，连续多年将其写入政府工作报告。为进一步加强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根据国家和省层面有关文件精神，参考先进地工作经验，并结合我市实际情况，起草形成了《实施方案》。我们相信，随着更多的城市更新项目从图纸上、规划里跃入现实，必将为广大市民带来越来越多看得见、摸得着、感受得到的幸福。

更新是城市永恒的主题，是城市保持活力的源泉。《实施方案》聚焦优化结构布局、提升功能品质、补齐设施短板、保护历史文化等重点，确定到2025年，建成一批特色鲜明、效果突出的城市更新项目，实现“盘活存量用地、复兴运河文化、建设滨湖水城、打造

焕新济宁”的更新目标。在实施路径上，坚持城市体检先行，发挥规划统筹作用，强化城市设计引导，建立政府、企业、产权人、群众等多主体参与机制，完善土地、财政、投融资等政策体系，坚持“留改拆”并举、以保留利用提升为主，防止大拆大建。为实现城市更新目标，《实施方案》将城市更新行动细化分解为老旧小区综合改造工程、老旧小区宜居改造工程、老旧厂区（建筑）转型提升工程、公共服务设施补短板工程、市政公用设施网建设工程、公共空间营建提升工程、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工程、建筑领域节能降碳工程、城市安全韧性增强工程、智慧化改造提升工程等十大工程，并明确了具体目标。为保障目标的实现，制定了包括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制度机制、强化政策支持、加强监督管理、广泛宣传引导五个方面的措施。

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加快推进城市更新，是城市建设进入新阶段的必然选择，是实现促发展、提品质的重要途径，是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的重要抓手。全市各级各部门一定要始终把“事争一流”作为工作标准和目标追求，按照《实施方案》要求，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久久为功，以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务实的作风，担当实干、锐意进取，确保按时完成各项任务，早日把济宁打造成宜居、宜业、宜游的美丽新家园，不断提升城市功能品质、改善人居环境，促进城市更新成果全民共享。

城市，让生活更美好。《实施方案》，让美好济宁向更美好生活又一次迈进，值得期待。

理论经纬

推动新时代乡村文化繁荣发展

崔彦彦

文化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灵魂。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在重要会议上对繁荣发展乡村文化进行系统阐释和专题部署。2024年中央一号文件也明确提出了繁荣发展乡村文化的任务要求，推动农耕文明和现代文明要素有机结合，书写中华民族现代文明的乡村篇。

彰显乡村文化的时代魅力。加强乡村文化建设和繁荣乡村文化，必须推动农耕文明和现代文明要素的有机结合，赋予农耕文明新的时代内涵和表现形式。在相互结合的过程中，要努力推动四种情怀同频共振。一是要有国的情怀，中华儿女强烈的家国观念和民族认同已经深深镌刻在每个中国人心中。二是要有家的情怀，守护中国人独有的家文化和中国人共有的家乡情结。三是要有人的情怀，农耕文明的核心在人。四是要有人的情怀，紧密结合乡村风土人情绘就“看得见山水、记得住乡愁”的“农乐园”。

增加乡村文化的有效供给。乡村文化不是一潭死水，而是一汪春池。加强乡村文化建设和繁荣乡村文化，必须推动农耕文明和现代文明要素的有机结合，赋予农耕文明新的时代内涵和表现形式。在相互结合的过程中，要努力推动四种情怀同频共振。一是要有国的情怀，中华儿女强烈的家国观念和民族认同已经深深镌刻在每个中国人心中。二是要有家的情怀，守护中国人独有的家文化和中国人共有的家乡情结。三是要有人的情怀，农耕文明的核心在人。四是要有人的情怀，紧密结合乡村风土人情绘就“看得见山水、记得住乡愁”的“农乐园”。

提升乡村文化的价值品格。乡村文化正是依靠农村的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才能够得到延续，得到传承发展。一是加强乡村优秀传统文化保护传承和创新发展。强化农业文化遗产、农村非物质文化遗产挖掘整理和保护利用。建立健全古村落及乡村古建筑、历史遗迹、地方民俗等传统文化资源保护制度，以生动具体的形式，延

续其对村民的道德教化作用。二是要实施乡村文物保护工程，开展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统筹集中守护乡愁。乡愁，反映的是对自我文化的认同，是带有强烈的地域性特征的，因此，一定要走符合农村实际的路子，遵循乡村自身发展规律，充分体现农村特点，注意乡土味道，保留乡村风貌，留得住青山绿水，记得住乡愁。

建设乡村文化的强化路径。在加强乡村文化建设过程中，农民既是受益者，也应成为积极的参与者。一是坚持农民唱主角，能够增强农民发展乡村文化的参与感、获得感、幸福感，唤醒农民的文化自觉、文化习惯这个固有基因。二是强化规划引领。党委政府是乡村文化建设的战略决策制定者和制度执行者，要积极引导多元主体发挥作用，激发多元主体的内生动力，为文化建设提供基础支撑。三是深入挖掘草根文化人才，使更多的民间能人有舞台展现、有机会提高、有能量辐射，发自内心地支持文化工作、参与文化工作。

夯实乡村文化的经济基础。一是实施乡村文化产业富农行动。建立省、市、县、乡、村五级文化产业发展联动机制，引领和撬动更多社会资本投向乡村文化建设，形成发展合力。二是拓宽乡村文化产业发展模式。依托当地的资源禀赋、生态环境优势，发展“文化+旅游”等，打造名牌、名品与名物，将文化“软实力”转化为产业“硬实力”。三是将文化资源与现实的需求结合起来，促进文化资源与现代消费需求有效对接，把有保护传承价值的文化资源变成现实生活、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四是发展高水平的乡村旅游。通过看风貌，把地上建筑和村落格局变成旅游资源。通过品风味，把土特饮食如喝的吃的变成商品文化。通过解风情，把乡村民间艺术、手艺变成精神层面的享受带回去。通过知风土，把乡村山水林田湖草全部变成旅游目的地。通过体风俗，把农事节庆变成旅游、旅居体验和享受。

（作者单位：中共汶上县委党校 本文系济宁市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项目乡村文化振兴路径探索专题“加强乡村文化建设推进乡村治理现代化”阶段性成果）

划拨土地出租亟待规范管理

臧旭东

当前我国正处于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促进经济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发展和完善土地租赁市场，规范划拨土地使用权出租管理，提高服务水平，有利于盘活存量土地，促进土地集约利用和经济高质量发展，更好地保障经济社会发展。

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五十六条明确规定：“以营利为目的，房屋所有权人将以划拨方式取得使用权的国有土地上建成的房屋出租的，应当将租金中所含土地收益上缴国家。”但是现实中，存在大量划拨土地出租，既没有报批也没有按要求缴纳收益金的情况，造成了一定的国有土地资产流失。例如一些学校、医院、国企甚至行政事业单位，将临街门面房、部分办公楼出租用于经营或变相出租等；一些划拨的工业用地或工业厂房，整体出租用于商业经营等；还有个人划拨土地使用权用于商业经营的。长期存在交易规则不明确、监管存在盲区、出租收益征缴不规范等问题，既不利于土地资源的高效利用，也影响了土地市场规范发展。

产生上述问题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审批制管理难以适应市场需要，划拨土地出租的需求客观存在并且大量存在，政府有限的人力物力难以监管。二是在国家层面，现行法律制度中，有关出租收益抵交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和土地收益上缴国家的标准，没有出台具体办法予以明确，对征收主体、征收标准、征收程序以及监管要求没有明确具体统一的规定，相关的规范性文件时间过长，缺乏具体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急需细化、加强和完善。三是在地方层面，对隐蔽出租行为查处手段不够，现场核实勘测收集相关资料工作量巨大，造成划拨土地出租收益金无法征收到位。对拒不缴纳土地出租收益金的，执行成本高。四是划拨土地出租收益金，仅靠自

然资源部门征收，力量远远不够。自然资源、税务、财政等相关部门信息共享不及时、不畅通，多部门协作征收划拨土地出租收益金的合力不够等。

针对以上情况，必须加强划拨土地出租管理。一要加大宣传力度，划拨土地出租收益必须依法上缴，既是落实法律法规要求的必要内容，也是维护土地所有权利人权益的重要举措。以国务院令或部门规章的形式发布《划拨土地收益金征管实施办法》，对征收对象、征收主体、征收范围、征收标准、征收程序以及其他监管要求等做出明确、具体和相对统一的规定。二要明确管理原则，对于新增土地，要尽量缩小划拨用地范围，扩大有偿使用范围；对于历史存量，特别是那些长期用于出租的划拨用地，应依法补办有偿使用手续。三要建立健全监管机制，对于暂时不能补办出让手续、确需继续维持划拨土地出租现状的，调整监管方式，将以往的事前审核转为事中事后监管，以土地使用者出租行为的主动申报代替事前审批制，建立征管信息系统，形成自然资源、税务、财政部门定期对账机制，及时核对土地租赁信息和收益征缴情况，将严重违法违规市场主体的违法行为信息，推送至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市场监管平台，与相关部门实现信息共享，实施联合惩戒。四要健全征管工作长效机制，全面摸清划拨土地使用权的情况。先调查治理后规范运行，开展国有土地擅自出租改变用途的专项治理，利用搭建的土地动态巡查平台，重点对划拨土地进行监督。

从政府服务的角度，还需要营造良好的出租环境，提供应有的服务。提供出租供需信息发布条件和场所，制定规范的出租合同文本，提供交易鉴证服务、统计分析建设用地使用权出租情况及市场相关数据，定期发布出租市场动态信息和指南等，促进出租市场规范运行。

（作者单位：济宁市土地储备和规划事务中心）

